

# 锦溪镇党政办公室文件

锦办发〔2019〕21号

## 2019 年锦溪镇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 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

各相关单位：

根据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七部门《关于推进江苏省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和苏州市机关事务局《关于印发 2019 年〈苏州市推进市级党政机关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相关要求，为切实做好我镇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 2019 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工作目标

全面落实国管局《关于推进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围绕改善工作环境，促进资源回收利

用，发挥好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示范引领作用的目标，规范生活垃圾收运及处置，形成部门联动、职工参与的垃圾分类长效机制，实现职工知晓率 100%、垃圾分类台帐普及率 100%、分类投放设施设置率 100%，实现办公区域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促进机关精神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建设。

## 二、组织机构

成立由分管领导任组长的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总体筹划部署，研究、协调和统一领导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党政办负责垃圾分类工作的部署、协调、督导、考核等工作。

## 三、工作任务

为进一步加强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重要性，利用多种形式进行面广量大的宣传，通过开展系列宣传活动，提高垃圾分类知晓率及影响率。

**1. 组建一支工作队伍。**各单位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统筹、协调本单位垃圾分类工作。指派一名业务指导员具体负责本单位的生活垃圾分类开展情况和日常管理工作。

**2. 举办一场专业培训。**以全体工作人员为宣传对象，邀请专家举办知识讲座，传授垃圾分类的专业知识和分类方法，提升全体工作人员正确分类垃圾的能力。

**3. 开展一次宣传活动。**以各单位为宣传阵地，普及垃圾分类基本知识和相关做法，布置垃圾分类知识展板，发放垃圾分类宣

传手册和宣传画。

**4. 学习一批先进典型。**组织相关人员参观生活垃圾分类先进示范点，学习先进经验，补长取短，进一步拓宽工作思路，提升管理水平，推进各单位垃圾分类工作有序开展。

**5. 举办一次推进活动。**组织全体工作人员参加“垃圾分类 你我同行”锦溪镇生活垃圾分类全面推进活动，切实增强垃圾分类意识，共同维护绿色家园。

**6. 打造一批示范亮点。**各单位要积极发挥垃圾分类率先示范作用，选树一批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单位和先进个人，学习宣传先进典型事迹和好的作法，以点促面，以先进引领全局，整体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向更高层次提升。

#### 四、工作要求

**1. 提高认识，落实责任。**各单位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单位主要负责人要承担起第一责任人职责，亲自筹划和部署垃圾分类工作。同时，各单位要根据单位实际，建立责任分工，把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各项任务分解到人。

**2. 建立机制，规范管理。**各单位要建立生活垃圾分类基础台帐制度，记录垃圾分类工作日常开展情况、统计分类投放垃圾量及分类运转等基本情况，同时做好垃圾分类工作信息收集、梳理和报送工作。

**3. 严格考评，确保实效。**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垃圾分类日常管理工作，定期对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进行专项检查，镇工作领导小组

组适时开展工作检查督查、点评和通报，建立协同推进的长效管理制度。

各村、社区公共服务中心、金融系统单位参照本方案执行。

锦溪镇党政办公室  
2019年5月20日

